教育部紓困4.0方案

教育部長 潘文忠　2021.06.03

教育部紓困4.0方案 278.5億

防治項目 10.9億

防疫物資	5.1億
提升居家線上學習資源與服務	5.8億

紓困項目 267.6億

孩童家庭防疫補貼	220.74億
私立幼兒園(含準公共)	22.36億
學校廚房及團膳業者食材損失	3.34億
大專校院受影響學生	0.24億
社區大學及社大講師	0.54億
留遊學服務業	0.37億
運動事業及從業人員	12.01億
補習班及課照中心	8.00億

2021.06.03

孩童家庭
防疫補貼

1

孩童家庭防疫補貼6/15開始請領

補貼對象

❶ 國小以下孩童(包含國小學生及學前嬰幼兒)

❷ 國中、高中、五專前三年身心障礙學生

領取方式

監護人免提佐證資料

只需準備孩童的健保卡及監護人的金融卡

每名孩童

1萬元

管道

❶ 行政院孩童家庭防疫補貼網

❷ 實體ATM

2021.06.03

6/4
受理申請

2
私立幼兒園(含準公共)紓困

申請資格

❶ 停止到園期間，私幼、準公共幼兒園按幼兒當月就學日數收(退)月繳費用者

❷ 正常支付教職員工全額薪資

營運困難紓困

依受疫情影響情形或停課期間，按比率核予補助

2021.06.03

3

補助學校自設廚房及團膳業者食材損失

6/4
受理申請

補助學校依契約補償團膳業者	補助學校依契約補償團膳業者已備食材成本損失
補助學校廚工薪資及午餐運作	補助公辦公營自設廚房學校之廚工薪資及午餐運作成本

申請方式

由地方政府向國教署提出申請，國教署所屬學校向國教署提出申請

2021.06.03

4 大專校院學生紓困

6/4
受理申請

申請資格

❶ 爲本國國民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具有學籍者

❷ 由學校審核認定，110年5月至7月學生本人或家庭成員經濟確實受疫情影響

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

學校依校內機制評估並給予學生紓困助學金，教育部將依學校補助學生金額酌予補助學校經費

校外住宿租金紓困補貼

依租賃住宿所在縣市區域，每月酌予補助校外住宿租金1,200至1,800元

2021.06.03

5 社區大學及社大講師紓困

6/4
受理申請

社區大學

申請資格

110年5月至7月停課達1個月或任一期學員人次
較108年度相當期間減少達10%

專任人員薪資 ▸ 按全職員工人數乘以4萬元計算

場地租金 ▸ 核實補助，每校最高補助30萬元

社大講師

申請資格

符合條件，且110年5月至7月任一個月之酬勞因疫情
影響較原定課程計畫損失達50%

酬勞補助 ▸ 每位講師最高補助4萬元

2021.06.03

6/4
受理申請

6
留(遊)學服務業紓困

申請資格

- 以財政部稅務行業標準分類編號P8580者爲限
- 110年5月至7月任一個月營業額較110年3月至4月月平均或108年同月之營業額減少達50%

營運困難紓困 ▸ 以全職員工人數乘以4萬元定額計算

2021.06.03

7

運動事業從業人員(教練、裁判、球評等)

6/4
受理申請

申請資格

- 本國國民且非任一單位之全職員工
- 因契約或工作約定暫停或取消，而致任1個月酬勞較110年3月至4月月平均或108年同月之酬勞減少達50%

酬勞減損補助 ▸ 每人最高補助4萬元

2021.06.03

8

補習班、課照中心、運動事業

6/4
受理申請

類型一

申請資格

110年5月至7月任一個月營業額較110年3月至4月月平均或108年同月之營業額減少達50%

一次性營運補貼

以雇用員工數每位4萬元計算

類型二

申請資格

受中央政府命令停業，且給付其員工未達基本工資的事業

企業一次性停業補貼

以雇用員工數每位1萬元計算

受雇員工補貼

補貼3萬元及就業安定基金1萬元，共4萬元，由事業一併具領轉發

諮詢專線

教育紓困專線 (02)7752-3766
運動紓困專線 (02)7752-3658

教育部防疫紓困振興專區

https://www.edu.tw/COVID-19/

2021.06.03